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8月12日届满，为满足公司规范运作的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明圣先生、林志煌先生、柏疆红先生、陈耿生先生、雷庆女士和高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林善浪先生、刘黎明先生和何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何少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林善浪先生、刘黎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

附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明圣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81年10月，英国南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清华大学EMBA。2005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山新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安徽新艺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安徽思水源品牌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22年6月安徽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至2023年4月任赛拉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7月至2023年4月任金寨莱德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12月至今任金寨县政协常委；2021年12月至今任金寨工商联副主席；2022年5月至今任金寨新能源行业协会会长；2023年4月至今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明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明圣先生为金寨华成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华成未来）有限合伙人，且持有其30.30%财产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双先生为华成未来的实际控制人；华成未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光恒昱）99%合伙财产份额，光恒昱持有公司股份58,453,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2%；金寨光合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寨光合）为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双先生全资控股子公司海波里丝绿能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柏疆红先生全资控股的衡利（重庆）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的有限合伙人。除此外，王明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林志煌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66年4月，中共党员，福建师范大学政治

教育学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11月至2018年6月先后担任泉州市安溪县湖头镇党委书记、安溪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18年7月至2021年1月任福建省中科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三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2年11月历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董事长；2022年任六安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六安市总商会副会长；2023年4月至今任聆达集团工程建设指挥部总指挥职务。

林志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柏疆红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70年9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9年9月至2015年9月任重庆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至2022年5月任中衡设计集团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10月至2023年4月任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担任聆达股份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聆达股份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柏疆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全资控股的衡利（重庆）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金寨光合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金寨光合）有限合伙人，金寨光合为金寨华成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华成未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光恒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光恒昱）99%合伙财产份额，光恒昱持有公司股份58,453,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2%；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双先生为华成未来的实际控制人；王明圣先生为华成未来的有限合伙人，且持有其30.30%财产份额；除此外，柏疆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

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耿生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77年2月，厦门大学EDP。2008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新华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月至2017年6月任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福建特特水果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2021年2月任福建力之恒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好易多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至今任泉州市人大代表。

陈耿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雷庆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1984年1月，湖北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和经济学专业双学位学士。2007年7月至2010年1月任深圳中信银行销售顾问；2010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深圳花旗银行客户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4月任深圳市恒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北极星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2月至今任新余磐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雷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高翔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90 年 4 月 2 日，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3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铜陵农村商业银行客户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金融业务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铜陵市铜官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融资负责人；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铜陵市瑞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奋迅商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铜陵高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融资部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铜陵同风园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铜陵高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安徽华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兼副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铜陵高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高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善浪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 12 月，中共党员，福建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博士，2001 年 7 月获评教授职称。1990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历任福建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5 年 8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 年至今兼任上海新兴城市与发展研究院院长；2022 年 4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碳中和研究院教授。

林善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黎明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九三学社社员，北京工业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光学工程专业博士，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后，教授。2005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昆明物理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3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副教授、教授；目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重点项目等多项课题，主要研究方向是新型钙钛矿太阳能电池技术，高效有机发光器件技术以及半导体气敏传感器技术等。2013 年 8 月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从事半导体光电材料与器件研究；2022 年 8 月至今兼任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专家；2020 年 1 月至今兼任中桂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22 年 4 月至今任广东欧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何少平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57 年 8 月，中共党员，福建林学院采运机械化专业，厦门大学会计专业研究生。高级会计师、资产评估师、中级审计师。1982 年 2 月至 1984 年 5 月任福建漳平林业局生产科副科长；1984 年 5 月至 1986 年 8 月任厦门龙岩地区林产品经销部经理；1986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集美财经学院会计系讲师；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所长；1997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厦门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00 年至今任厦门促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监事；2007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风控总监；2008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港湾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厦门科利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2019 年 4 月至今任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天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厦门龙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厦门大洲集团首席策略官。

何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